

# BEST FOOD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 百福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488)

此代表委任表格所涉及的  
股份數目 (附註1)

### 2020年5月28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 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 (附註2) \_\_\_\_\_  
寓 \_\_\_\_\_

為百福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 \_\_\_\_\_ 股之登記  
持有人，茲委任大會主席 (附註3) 或 \_\_\_\_\_

寓 \_\_\_\_\_ 為  
本人/吾等之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於2020年5月28日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中國北京市海澱區科學院南路2號融  
科資訊中心C座南樓6層慎思會議室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按如下指示行事及投票。

請勾選(「✓」)適當的方框，以表明 閣下希望如何投票 (附註4)。

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1.	(a) 批准本公司與United Strength Victory Limited所訂立日期為2020年1月13日之投資協議，內容有關認購本金總額不超過780,000,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b) 批准本公司根據投資協議發行可換股債券； (c) 授予董事特別授權以於行使可換股債券所附帶轉換權後配發及發行轉換股份； (d) 於本公司申請後並在債券持有人同意之情況下，倘可換股債券之所有其他條款均保持不變，則批准可換股債券之到期日根據可換股債券之條款延長至發行日期第七個周年；及 (e) 授權各董事作出其可能酌情認為就實行、促成或有關投資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任何交易而言屬必要、適當、適宜及權宜之一切行動及事宜，及簽立一切有關文件。		

日期：2020年 \_\_\_\_\_

簽署 (附註5) \_\_\_\_\_

#### 附註：

- 請填上登記於 閣下名下之股份數目。如未有填上股數，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 閣下名下所有股份之委任表格。如委任多於一名代表，則必須就每名如此委任之該等代表訂明所指定之股份數目。
- 請以正楷填寫全名及地址。
- 如欲委任主席以外任何人士為代表，請將「大會主席或」字樣刪除及於空格內填上欲委任之代表之姓名及地址。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任他人為其代表，代其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之股東可委派多於一名代表，代其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本代表委任表格之每項更正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注意：倘 閣下擬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註明「贊成」之方框內填上「✓」號；倘 閣下擬投票反對決議案，請在註明「反對」之方框內填上「✓」號。如無任何指示，則 閣下之代表有權自行酌情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須由委任人或委任人正式書面授權的代表親筆簽署，如委任人為法團，則委任代表書必須蓋上公司印鑑或由獲授權簽署的公司負責人、代表或其他獲授權人士親筆簽署。本代表委任表格之每項更正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若任何股份由聯名登記持有人共同持有，則排名較前者親自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的投票將獲接納而排除其他聯名持有人的投票在外，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以本公司股東名冊內就聯名的次序釐定。
- 代表委任表格及經簽署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簽署的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必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否則，代表委任表格將屬無效。
- 填妥並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 閣下仍可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作已撤回論。
- 決議案全文載於大會通告內。本代表委任表格以英文及中文發出。中英文版本內容如有任何不相符，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 本聲明所指的「個人資料」具有《個人資料(私隱)條例》(香港法例第486章)(「《私隱條例》»)賦予「個人資料」的相同涵義。
- 閣下是自願向本公司提供個人資料。若 閣下未能提供足夠資料，本公司可能無法處理 閣下委任代表及指示。
- 本公司可就任何所說明的用途，將 閣下的個人資料披露或轉移給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及/或其他公司或團體，並將在適當期間保留該等個人資料作核實及紀錄用途。
- 閣下有權根據《私隱條例》的條文查閱及/或修改 閣下的個人資料。任何該等查閱及/或修改 閣下個人資料的要求均須以書面方式郵寄至位於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的私隱權條例事務主任。